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签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销售合同
- 合同总金额：14,475.80 万元（含税）。
-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65 天内交付。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至 2026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 合同履行中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合同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将可能影响合同的最终履行情况。公司将持续跟进合同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南导航”或“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公司近日与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等 45 家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书》，合同总金额为 14,475.80 万元（含税）。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上述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

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签署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 1、项目名称：2024 年 GNSS/MET 水汽观测站采购项目
- 2、合同金额：14,475.80 万元（含税）
- 3、合同内容：公司向采购方出售水汽电离层综合探测设备，提供 GNSS/MET 水汽观测站建设服务及自验收完成次日起后续 8 年质保\维保服务。
- 4、项目概况：公司为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等 45 家采购单位建设、维护 GNSS/MET 水汽观测站。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当事人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等 45 家采购单位。

2、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合同对方当事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14,475.80 万元（含税）。

（二）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三）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65 天内交付。

（四）其他条款：合同对维保、付款条件、违约责任、履约保证等进行明确约定。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若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至 2026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

准)。

本次交易合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将可能影响合同的最终履行情况。公司将持续跟进合同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